

吉医院字〔2017〕197号

吉林医药学院关于调整 《吉林医药学院年鉴》编审委员会的通知

机关各部门，教学单位，教辅单位：

学校年鉴是真实记载学校历史的重要载体，也是全面系统展示和宣传学校事业年度发展的重要窗口，做好年鉴的编撰工作对学校的发展和建设具有重要意义。结合工作实际，决定对我校《吉林医药学院年鉴》编审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。编审委员会负责年鉴编写工作的组织领导，审核和批准编写计划，解决年鉴编写中遇到的问题并批准年鉴。

《年鉴》编审委员会由学校领导和相关部门负责人组成，名单如下：

主 审：郑永奎 蔡建辉

副主审：张 印 温春阳 林长英 白 雪 王柳行

成 员：聂 翔 刘 宇 徐卫东 苏水桥 陈国辉

杨 红 冯显林 金连海 王舒然 马健康

何求胜 窦勤林 葛晓华 王金成 何加军

胡 晋 姜淑兰 徐 冶 王耀东 冯 波

李 艳 李春卉 徐 斌 王 辉 霍旭阳

李 英 张 艳 于 芳 张 平 于秀芬

孙爱国 王志东 王冰峰

编审委员会下设编辑部，负责年鉴编辑、校对，名单如下：

主 任：徐卫东

成 员：孙国庆 赵 臣 陈新宇 郭天笑

各单位要高度重视《年鉴》编写工作，深刻领会《年鉴》编写原则，按有关要求做好本单位的组稿和编写工作，客观反映本单位各项工作情况，为学校年鉴编写工作提供有力支撑。

吉林医药学院

2017 年 12 月 12 日

吉林医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17 年 12 月 12 日印
